

关于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估计变更的鉴证报告

目 录

	<u>页次</u>
一、会计估计变更的鉴证报告	1-2
二、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3-4

关于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估计变更的鉴证报告

中汇会专[2026]8164号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北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以下简称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江苏北人公司披露会计估计变更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二、管理层的责任

江苏北人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3 号——日常信息披露(2025 年 4 月修订)》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江苏北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江苏北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3号——日常信息披露(2025年4月修订)》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允反映了江苏北人公司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6年4月28日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3号——日常信息披露(2025年4月修订)》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对本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说明如下:

(一) 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近年来,工商业储能行业政策环境、市场格局、商业模式及资产可收回性发生不利变化,公司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关于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复核的要求,基于业务实质、资产实际价值、处置可行性与未来经济利益流入,对储能柜残值率进行审慎调整。为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结合工商业储能柜资产性质、实际使用与处置现状、行业环境及业务战略调整,经审慎评估,对相关资产预计净残值进行复核调整。

(二) 会计估计变更的时间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自2026年3月1日起执行。

(三)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将机器设备(工商业储能柜)残值率由5%变更为0%。

(四)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以往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本次残值率变更预计将增加公司2026年度折旧费用约65.82万元,减少利润总额约65.82万元,减少所有者权益约65.82万元。具体影响金额以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此页无正文）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贰仟壹佰柒拾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高峰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中汇会专[2026]8164号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26年02月12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高峰

经营场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
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特殊普通合伙

批准执业文号：33000014

批准执业日期：浙财会〔2013〕54号

1999年12月28日设立，2013年12月4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7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年12月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中汇会专[2026]8164号报告使用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杨扬

姓名 Full name 杨扬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8-2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10203198508295272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 33000014023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杨扬(330000140239)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杨扬(330000140239)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姓 Full name 桂玉玲
 性 Sex 女
 出生 Date of birth 1995-11-04
 工作 Working unit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分所
 身份证 Identity card No. 341124199511047422



记
 strati
 格,
 lid fo.



桂玉玲(330000140354)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33000014035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8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